臺北市政府○○○○(工程主辦機關全銜) 函

 地址：

 承辦人：

 電話：

 傳真：

 電子信箱：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材料設備型錄送審資料

主旨：有關貴公司提送「○○工程」（契約編號：○○）○○等材料樣品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 一、依據○○公司(監造廠商)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○○字第○○號函辦理。

 二、旨揭工程貴公司提送材料樣品，經監造廠商依權責審查符合契約約定，本機關同意備查。

正本：施工廠商

副本：監造廠商